

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9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高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7-042）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为本次股票发行之目的，聘请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拟定、签署、批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合同、股份认购办法及其他申报、备案材料；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就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事项做出决定；办理股票发行备案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的公司章程变更和工商变更登记工作；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中公司股份数及公司注册资本等相应条款；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弃权票0，反对票0。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 审议通过《公司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规之规定，根据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中公司股份数及公司注册资本等相应条款。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交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一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

牌公司融资)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关章节进行修订。详见《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五)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议案内容：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一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新设银行账户作为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如根据后续洽商、工作，需要变更以上安排，另行设定其他账户作为专户的，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审议、披露。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六) 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就以上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有关专户存放事宜，基于股转系统相应业务范本，与主办券商、开户银行协商、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以达到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支用情况进行监督的目的。

有关协议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后失效。

经本次审议签署之协议生效后，如根据股转系统业务规则或后续洽商，本公司拟终止该等协议并另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审议、披露。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七)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财务部全权办理议案（六）相应资金监管专项账户设立及三方监管协议洽商、签订、履行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股转系统、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全权办理本公司相应专项账户设立事宜，以及与主办券商、开户银行洽商、签署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事宜，并负责有关联络、履行工作。具体授权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有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募集资金划转专户的一切事宜；
- (2) 根据历次股票发行相应募集资金监管需要与具体情况，与主办券商、开户银行洽商、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经协商一致签订、修改、变更专户金额、用途、对账单出具、支取通知该等协议主要条款、其他条款；
- (3) 于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后，负责协议履行期间本公司有关联络、办事工作，组织、管理本公司有关职能人员，配合主办券商、开户银行有关工作；

针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及三方监管协议的洽商、签订及履行，审查、签署和制备相关报告、声明等其他各项文件，办理有关其他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八) 审议通过《关于向汉口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并提交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水果湖支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净敞口人民币伍仟贰佰叁拾伍万元整，期限 12个月，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公司在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水果湖支行授信额度内办理融资业务，同时在授信额度内各具体业务品种的额度可以调剂使用，在授信期间内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徐高代表公司签署上述信贷事宜有关合同及文件。实际控制人徐高先生及其妻子陈常彩女士为公司此授信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抵押担保情况以和银行签订协议为准。

《关于公司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公告已将上述公司接受关联担保的情况予以预计，且金额在预计发生额度内。公司将在授信期间内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适时使用该项贷款。该议案经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有效期一年。

表决情况：董事徐高涉及关联回避表决，剩余董事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徐高涉及关联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定于2017年10月15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备查文件

《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9日